

(單位全銜) 聘用兼課 (代課) 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請示單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

擬聘兼課 (代課) 軍訓教官姓名			
學 歷			
現在服務機關學校職務			
本身每週授課時數			
本校教官編制員額			
現有教官	專 任		
	兼 任	人 數	
		每週共計兼課鐘點	
兼課情形	擔 任 課 目		
	每 週 教 課 時 數		
擬請開始兼課日期			
審 核 情 形			
陳 教育部核示  上列人員經審核如上          人事主管：   校 長：			
附 註			